标准系数 N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除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走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征集投票权的时间;2021年10月25日至2021年10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征集人对所有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同意
●征集人未持有公司股票
相押日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并按照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张增英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现于2021年10月28日召开的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末公会前议的政意的计划。
(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并按照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张增英先生作为企集人就公司现于2021年10月28日召开的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末公会前议的资格,中国国籍,无境外未从国报职。
— "证集人的基本情况,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及理由(一)征集人的基本情况。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及理由(一)征集人的基本情况。
1 本次投票权的征集人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增英先生,其基本情况如下:张增英、959年出生,男本科学场,中国国籍,无境外未从国军队司万年8月至2000年9月,历任浙江省化工研究院院技术开发部副主任,陈沙公室主任,院实验工厂副厂长、院氟化工总厂副总经理,书记:2000年9月至209年4月,任于加证总大环保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3月长市沿流建分化工会司技术负责人。2011年4月至2012年2月任中化低天集团有限公司基地负责人。2012年3月至2012年9月,任持位集权团新正发者华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9年9年(还对话各价金标记通去不行法是国际汇通主。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秘书长、2016年12月至今,任衙所出各价金标记,11年20日年12月至今,任衙所出各价省股公司就主编。2013年11月至今,任衙所出金机公营事,并从全司董事自己的主发人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社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2.征集人目前未因证券违法的大党和公司董事,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以及与本次企集事项之间不存在任何和联关系。对表决争及政策主发展的企业分别交易关系,是可能会成为企业,与成立或中成、11年2日的企业大学、11年3日的发生,11年3日的发生,11年3日的发生,11年3日的发生,11年3日的发生,11年3日的发生,11年3日,11年3日的发生和人营和工程,11年3日的发生,11年3日的发生和人营和大股东、11年3日的发生,11年3日的发生和人营和、11年3日的发展,11年3日的发生,11年3日的发展,11年3日的发展,11年3日的发展,11年3日的发展,11年3日的发展,11年3日的发展,11年3日的发展,11年3日的发展,11年3日的发生和人营和发生,11年3日的发展,

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 9:15-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 浙江省衢州市世纪大道 893 号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议案
议案序 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浙江永和制冷般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浙江永和制冷般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关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详细情况,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en)上的《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1-040)。

三、征集方案 征集人依据我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制定了本次征集投票权

WJ。 (三)征集程序和步骤 1. 按本报告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授权委托书")。

托书"))
2、向征集人委托的公司证券部提交本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由公司证券部签收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
(1)委托投票股东为法人股东的,其应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按本条规定提供的所有文件应由法人代表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2)委托投票股东为个人股东的,其应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3)授权委托书为股东授权他人签署的,该授权委托书应当经公证机关公证,并将公证书连同授权委托书原件—并提交;由股东本人或股东单位法人代表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不需要公证。3、委托投票股东按上述要求备妥相关文件后,应在征集时间内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采取专人送达或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方式并按本报告书指定地址送达;采取挂号信函对快专递方式的,到达地邮局加速部置日为接达日。

人送达或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方式并按本报告书指定地址送达;采取挂: 地邮局加盖邮额且为送达且。 委托役票股东送达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指定地址和收件人为: 地址:浙江省衢州市世纪大道 893 号 收件人,程文霞 邮编: 324000

联系电话:0570-3832502 传真:0570-3832781

电子信箱:对zzgw@qhyn.com 网址:www.qhyh.com 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委托投票股东的联系电话和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受权委托书"字样。 (四)委托投票股东提交文件送达后,经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审核,全部满足下述条件的授权委托 每油品:1 为有效。

废确认为有效:
1.已按本报告书征集程序要求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2.在征集时间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
3.股东已按本报告书附件规定格式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内容明确,提交相关文件完全统

整,有效:
 4. 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与股东名册记载内容相符。
 (五.股东将其对证集事项投票权重复授权委托事为,但其授权内容不相同的,股东最后一次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签署时间的,以最后收到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签署时间的,以最后收到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处到时间、托后顺序的,由征集人以询问方式要求授权委托人进行确认,通过该种方式仍无法确认授权内容的,该项授权委托无效。 (六)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征集人后,股东可以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但对征集事项无投票权。

(不)股东特征集争项奴宗权农权委任您集入后,股东可以宗自现委任代建人田席尝议,但对征集事项无投票权。
(七)经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出现下列情形,征集人可以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1.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证集人后,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投权委托。则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投权委托自动失效:
2.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规程权要并任继集人的投权委托自动失效:
2.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规程权要并任继集人的投权委托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投权委托自动失致,若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未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投权委托的,则对征集人的投权委托自动实施,若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未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投权委托的,则对征集人的委托多年一有效的投权委托。中国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并在同意。反对,养权中选其一项。选择一项以上或术法程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投权委托无效。
(八)由于征集投票权的特殊性。对投权委托书实施审核时,仅对股东根据本公告提交的授权委托、行人由于征集投票权的特殊性。对投权委托书实施审核时,仅对股东根据本公告提交的授权委托、行人由于征集投票权的特殊性。对投权委托书政施审核时,仅对股东根据本公告提交的授权委托,并进行形式审核、不对投现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上的签字和盖章是否确为股东本人签字或盖章或该等文件是否确由股东本人或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发出进行实质审核。符合本公告规定形式要件的授权委托书和报关证明文件均被确认为有效。
征集人法,统律英

征集人:张增英 2021年10月13日 附件:《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附件: 施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本人体公司作为委托人确认,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征集人为本次征集投票权制 非公告的《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浙江永和制冷股份 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对本次征集投票权等相关 纪己充分了解。

情况已充分了解。 在现场会议报到登记之前,本人/本公司有权随时按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报告书确定的程序撤回 本授权委托书项下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或对本授权委托书内容进行修改。 本人/本公司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张增英先生作为 本人/本公司的代理人出版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 书指示对以下会议审议事项行使投票权。

173日7	N/以下去以中以中次门尺1X示区。			
序号	议案名称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 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应当就每一议案表示授权意见,具体授权以对应格内"	√"为准,未t	真写或多选	视为弃权)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股东证券账户号: 签署日期:

本项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 证券代码:605020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其內容的真实性、推배性形示整性平4世1791及年中以正。
—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1年10月12日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1年10月12日
第一本公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国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由汉通过(关于<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章运)、五中城市场心安。

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情形。因此,同意公司实行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东大会审议。 监事胡永忠因其近亲属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赞成 2票,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c.com.cn)披露的《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 票激励计划(草案)》《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1-039)。 (二)审议通过《关于-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 差核管理办法分的议案)

日25、月26、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办公系统或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10天。 监事会将于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前5日披露对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

及兵公不同的原则。 监事胡永忠因其近亲属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赞成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草案)摘要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权激励方式: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
● 股权激励方式: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
● 路份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 本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权益总计 594,00 万股,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 A 股普

● 本激励计划批问激励对象授予权益总计 594.00 万股, 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 A 股普面股股票,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 26,667.00 万股的 2.23%。其中首次授予 475.70 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沿各协公司股本总额的 1.78%。约占本激励计划现投予权益总数的 80.08%。预留报予 118.30 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0.44%,约占本激励计划规程予权益总数的 19.92%。 预留部分未超过本次规程予权益总额的 0.94%,约占本激励计划机投予权益总数的 19.92%。 阿雷船分未超过本次规程予权益总额的 0.94%,约占本激励计划排投予权益总额的 0.50%,授予请取具体如下: (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司拟向激励对象授予 198.00 万份股票期权,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人份和 股普通股股票,约占本激励计划定公司股本总额的 0.75%,约申未激励计划和投予股票期权总数的 80.08%,约昭报授予 94.433 万份股票期权,约占本激励计划以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0.15%,约占本激励计划规程产股票期权总数的 19.95%。统励对象表规的 19.95%,统励对象表规的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0.15%,约占本激励计划组投予股票期权总数的 19.95%,统励对象表规的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15%,约占本激励计划规程产股票期权总数的 19.95%,统励对象表规的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15%,约占本激励计划,以行权价格购买 1 股公司股票的权利。(二)限制性股票,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拟向激励对象授予 396.00 万股限制性股票,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

为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的 1.48%。其中首次授予 317.1333 万股限制性股票,约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19%,约占本激励计划取授予限 桶性股票总数的 8.08%;约四程分 7.886万 万股限制性股票,约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0.30%,约占本激励计划取投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19.92%。

制作政宗总数的 80.0%:实调音及 7 8.8667 /] 放映前性政宗。与白本微则计划公告的公司政本总额的 0.0%。约古本激励计划取授予限制性股票。数的 19.92%。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未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查建国 注册资本、26.667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4年 7 月 2 日 经营充阻,许可项目。后除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消毒剂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道路货物运输(含危险货物),货物进出口;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常项目以推找集及制。一般项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安防设备制造。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1用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却规设备租赁,我制品销售,转种设备销售。消费公司股份化学品,该劳政备制造,每户租份等企业,经济政务销售,该有政务销售,该有政务销售,将军政政务销售,将军政政政保法国工程及营活动,以为大批财政依法国工程及营活动,以为大批财政依法国工程及营活动,并则是有关系数据,从市场设备、2011年,1911年,

早位:刀兀 巾柙:入民巾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营业收入	195,173.97	188,287.22	207,293.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78.89	13,902.26	12,875.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 益的净利润	8,037.27	10,544.33	14,834.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13.12	9,432.66	21,955.47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3,287.75	122,442.45	97,936.10
总资产	244,442.28	240,319.38	216,918.06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	0.71	0.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1	0.71	0.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0.54	0.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96	12.42	16.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6.29	9.42	18.45

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激励对象确定的职务依据
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公司(含合并报表子公司,下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管理骨干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纯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所有激励对象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并经公司监事会核实确定。
(二)激励对象的范围

核癸贝宏矩名。不在以即事于不以不明定。 (二)微励对象的范围 本微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共计 334 人,包括: 1、公司重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公司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管理骨干人员; 3、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激励计象中,董事必须经股东大会选举。高级管理人员必须经董事会聘任。所有激励对象必须在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内与公司具有聘用,雇佣成劳务关系。 预留投予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验查求人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 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 时准确按露当次激励对象相关信息。超过 12 个月末明确徽励对象的,预留权益失效。 (三)激励对象的核实

(三)激励对象的核实 1、本激励计划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在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10

大。 2、公司监事会将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充分听取公示意见,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激励计划前5日披露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审核及公示情况的说明。经公司董事会调整的激励对象名单亦应经公司监事会核实。 (四)激励对象积没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 (四)激功分象积没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 期权数量 (万份)	占本激励计划 授予股票期权 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 公告日股本 总额的比例
应振洲	董事、总工程师	5.0000	2.53%	0.02%
徐水土	董事、副总经理	5.0000	2.53%	0.02%
余锋	董事	5.0000	2.53%	0.02%
程文霞	董事会秘书	1.6667	0.84%	0.01%
	、核心技术、业务、管理骨干人员及董 激励的其他员工(330人)	141.9000	71.67%	0.53%
预留部分		39.4333	19.92%	0.15%
合计		198.0000	100.00%	0.74%

在:1、上述出刊一名微助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投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 股本的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末原赖的包含。 2、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 控制人及其配偶、公母、子女。 3、上述合计数与名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人所造成。 本激励计划接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 性股票数量 (万股)	占本激励计划 授予限制性股 票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 公告日股本 总额的比例
应振洲	董事、总工程师	10.0000	2.53%	0.04%
徐水土	董事、副总经理	10.0000	2.53%	0.04%
余锋	董事	10.0000	2.53%	0.04%
程文霞	董事会秘书	3.3333	0.84%	0.01%
	、核心技术、业务、管理骨干人员及董 激励的其他员工(330人)	283.8000	71.67%	1.06%
预留部分		78.8667	19.92%	0.30%
合计		396.0000	100.00%	1.48%

股本的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 2、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

及半的 1%。公司生部背及有效加加到所必及股份的股票总数条11个稳宜公司成本总额的 10%。
2. 本激励计划筛励资源 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符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 上述合计数与名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人所造成。
六. 股票期权与报制性股票行权授予价格及其确定方法
(一) 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和行政价格的确定方法
1. 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的确定方法
2. 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每份 32.35 元,即满足行权条件后,激励对象获授的每一份股票期权拥有在有效期内以贴价 32.35 元价格购买 1 股公司股票的权利。
2. 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的确定方法
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的确定方法
(1)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 1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前 1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 / 前 1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 1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 / 前 1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6 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 / 前 6 0 个交易可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 前 6 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 / 前 6 0 个交易可能要求易总是前 8 0 % / 方 和最 2 3 3 元。
3. 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问首次投产部分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一致,为每份 3 2 3 5 元。
4. 定价级明

4、定价说明 本次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采取自主定价方式,该定价方式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次激励的有效性, 步稳定和激励核心团队,从而保证公司核心业务稳定发展,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对公司产生正向

1.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 一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股票期较授予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全部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 之日止,最长不超过60个月。

2、授予日 授予日在本激励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董事会确定,授予日必须为交易日。公司将在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60 日内按照相关规定召开董事会对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完成公告、登记等 相关程序。公司末能在 60 日内完成上述工作的,应当及时披露不能完成的原因,并宣告终止实施本激 励计划,未授予的股票期权作废失效。预留权益的授予对象须在本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 12 个月内明确。

(予月/19/19/19/19)。 3.等待期 本激励计划股子的股票期权适用不同的等待期,分别为自相应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等待期内,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4、可行例的。如此即分离处对现本部队下行权证、仍了担体系成故证则分。 4、可行权日 在本被助计划经股东大会通过后,股票期权自相应授予之日起满 12 个月后可以开始行权。可行 权日必须为交易日。但不得在下列期间行权。 (1)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 30 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 30

(1)公司定例採矿公口即、30 日73 年173 年173 年173 年173 年173 年174 日起算、至公告前 1 日 (2)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日内; (3)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 日内; (4)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它期间。 上述"重大事件"为公司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

	'可依据《上母证夯父易所股宗上印规则》的规定应当按	各的父易以共他里入
事项。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的股票期权的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 第一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 第二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 第三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 (1)若预留部分期权	的股票期权的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于 2021 年授予,则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预留授予股票期权 第一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	30%

自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记至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 预留授予股票期权 第二个行权期 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至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预留授予股票期权 第三个行权期 行权安排 宁权时间 対比例 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 至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 易日当日止 预留授予股票期权 第一个行权期

激励对象必须在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行权完毕。若达不到行权条件,则当期股票期权不得行权或递延至下期行权。若符合行权条件,但未在上述行权期全部行权的该部分股票期权由公司法

。

5、禁售期
禁售期是指对激励对象行权后所获股票进行售出限制的时间段。本激励计划的禁售规定按照《公 禁售期是指对激励对象行权后所获股票进行售出限制的时间段。本激励计划的禁售规定按照《公 注》(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 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执行,具体规定

项留授予股票期权 第二个行权期

加下: (周波自承/大阪城/成分,安施温扬/对广人区中江东水/成份已之代刊市公司年程/7/1,宋下级之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 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人后6个月内卖出,或 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买文人,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全条帐四非所得收益。 (3)在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 程户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 持有的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 (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时间安排 1.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时间安排 1.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时间安排 1.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投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 售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60个月。 2.投予日

售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60个月。
2. 搜予日
2. 搜予日
2. 搜予日在本激励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董事会确定,搜予日必须为交易日。公司将在投下日在本激励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董事会对激励对象投予限制性股票并完成公告。登记等相关程序。公司未能在60 日内完成上述工作的。应当及时披露不能完成的原因,并宣告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未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失效,但不得投予限制性股票的期间不计人60 日期限之内。预留权益的投予对象项在本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12个月内明确。
上市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进行限制性股票投予。
(1)公司证期报告公告前30 日内,因特殊原因推定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30 日起算,至公告前1日。
(2)公司业绩预告,业绩状据公告前30 日内,因特殊原因推定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30 日起算,至公告前1日。
(3)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内。
(4)中国证益会发上海证券交易所敬定的其它期间。
上述"重大事件"为公司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敬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

事项。 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为党励对象在限制性股票授予前6个月内发生过减持公司股票行为,则按照《证券法》中短线交易的规定自最后一笔减持交易之日起推迟6个月授予其限制性股票。 3.限售期 本资品计中地码子AddInatables are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自相应授予部分完成登记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 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 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 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48 个月 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了 投票于 2021 年授予,则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2)若预留部分限制性	投票于2022年授予,则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	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限售期满后,公司为满,	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官。在上述	为定期间内未申请

解告期满口,公可为满定解除限告条件的微切对象处理解除限告争且。在上述约定期间内不申证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而不能申请解除限售的该期限制性股票,公司将按 。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红利、股票拆细而取得的股份同时限 、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份的解除限售期与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相同。 公司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该等股份将一并回购。

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执行,具体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

③上市后最近 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④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⑤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激励财本先生以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 12 个月内被四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②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券交及表现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③最近 12 个月内被由国证备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③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进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人措施:

④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⑤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激励财务行使已获党的股票期权除满足上述条件外,须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1)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⑥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③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措施:
④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⑤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发生上述第(1)条规定情形之一的,所有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应当由公司注销;某一激励对象发生上述第(2)条规定情形之一的,该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应当由公司注销。
(3)卡尔·司匡而心缘差极率发

行权期	考核指	考核指标 A					
11/12/90	净利润(指标权重 50%)		营业收入(指标权重 50	1%)		
				以 2020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1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12.98%			
第二个行权期 以 2020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2 年净利率不低于 147.57%		净利润增长	以 2020 年营业收入为 率不低于 61.39%	基数,2022年营业收入增长			
第三个行权期 以 2020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3 年净利率不低于 235.99%		净利润增长	以 2020 年营业收入为 率不低于 102.90%	基数,2023年营业收入增长			
公司层面考	核指标	A 业绩完成情况对应不	同的标准系	系数(M),具体如下:			
业绩完成情况		净利润、营业收入均达标	净利润、营业	业收入二者达标其一	净利润、营业收入均未达 标		
标准系数 M		100%	50%		0%		

考核指标 B	标准系数 N
考核当年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占当年度营业总收人比重≤12%	100%
12%<考核当年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占当年度营业总收入比重≤16%	80%
16%<考核当年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占当年度营业总收入比重≤18%	50%
考核当年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占当年度营业总收入比重>18%	0%

行权期	年净利润增长	增长率不低于 61.39 以 2020 年营业收力增长率不低于 102.9	人为基数,2022年 9% 人为基数,2023年				
華不低于 147.57% 第二个行权期 以 2020 年净利润为基数 , 202 華不低于 235.99% 公司层面考核指标 A 业绩完成情况对应?	年净利润增长	增长率不低于 61.39 以 2020 年营业收力增长率不低于 102.9	% 人为基数,2023年				
率不低于 235.99% 公司层面考核指标 A 业绩完成情况对应2		增长率不低于 102.9		营业收入			
3,500,000,000,000	「同的标准系数	效(M),具体如下:					
业绩完成情况 净利润、营业收入均达标			公司层面考核指标 A 业绩完成情况对应不同的标准系数(M),具体如下:				
	净利润、营业收入二者达标其一		净利润、营业收 标	(人均未达			
标准系数 M 100%	50%		0%				
生的股份支付费用影响。	注:上述"净利润"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并剔除全部在有效期内激励计划在当年所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影响。 公司层面考核指标 B 业绪完成情况对应不同的标准系数(N),具体如下;						

5%<考核当年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占当年度营业总收入比重≤18% 考核当年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占当年度营业总收入比重>18%

考核指标 B

考核当年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占当年度营业总收入比重≤12% 2%~者核当年年末应收账款金额占当年度营业总收入比重≤16%

注:上述考核当年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占当年度营业总收入比重以合并报表数据为准。 公司层面可行权的标准系数(X)=标准系数(M)x标准系数(N) 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当年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

(4)子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子公司的考核是通过激励对象所在子公司年度业绩目标的考核结果确定达标情况,子公司层面 考核结果如下所示 业绩完成比例 P P≥85% 35%>P≥60% 示准系数 Y M/85%

若子公司层面完成业绩目标的85%及以上,则子公司层面可行权比例为100%; 若子公司层面元成业绩目标的60%-85%(含60%),则子公司层面可行权比例为P85%; 若子公司层面业绩完成情况未达到60%,则子公司层面不可行权。如未达到行权条件的,当期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5)个人层面销效考核要求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按照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依照激励对象个人的绩效

的核得分 Q 80>Q≥70 Q≥80)>Q≥60 价结果 合格 准系数Z

度×公司层面标准系数 X×子公司层面标 被观别外,八三十头时打水咖皮= 「八三十小灯打水 准系数 Y4个人层面标准系数 Z。 激励对象考核当年不能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二限制性股票的接予与解除限售条件 1、限制性股票的接予条件

同时满足下列授予条件时,公司应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反之,若下列任一授予条件未达成的,则不能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5.80(小肥品版的/AXX 7.60的EXX.50。 (1)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况 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③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过来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④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⑤中国证验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 微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2) 微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2) 最加 12 个月内被迎亲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 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备会及其被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 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被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人 bi:

措施:
④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③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④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⑤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2)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2)最近 12 个月内被唯孝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

措施;
④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⑤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发生上述第10条规定情形之一的,所有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应当由公司回购注销。某一激励对象发生上述第(2)条规定情形之一的,该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原制性股票应当由公司回购注销。
(3)上市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考核年度为2021—2023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各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更要为核技能,从市场核指标。是的分分和下表所示;

Arrest tra decida	考核指标 A					
解除限售期	净利润(指标权重 50%)		营业收入(指标权重	£ 50%)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20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1 率不低于 94.52%	1年净利润增长	以 2020 年营业收力 增长率不低于 12.98	人为基数,2021年营业收入 3%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20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2 率不低于 147.57%	2年净利润增长	以 2020 年营业收力 增长率不低于 61.39	人为基数,2022年营业收入 9%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20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3 率不低于 235.99%			以 2020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 年营业收户增长率不低于 102.90%		
公司层面考核拮	≦标 A 业绩完成情况对应?	「同的标准系数	枚(M),具体如下:			
业绩完成情况	净利润、营业收入均达标	净利润、营业收	7人二者达标其一	净利润、营业收人均未达 标		
标准系数 M	100%	50%		0%		

考核当年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占当年度营业总收入比重≤12% 5%<考核当年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占当年度营业总收入比重≤189 考核当年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占当年度营业总收入比重>18%

示准系数 N

注:上述考核当年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占当年度营业总收入比重以合并报表数据为准公司层面可解除限售的标准系数(X)=标准系数(M)×标准系数(M) 价留投产的限制性股票各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析示: 0.若销留部分限制性股票于2021年段予,则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与首次投予一致。 ②若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于2022年投予,则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考核指标 A

解除限售期				
州州水 区 均	净利润(指标权重 50%)		营业收入(指标权重 50%)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20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2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147.57%		以 2020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2 年营业收入 增长率不低于 61.39%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20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3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235.99%		以 2020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 年营业收入 增长率不低于 102.90%	
公司层面考核技	旨标 A 业绩完成情况对应不	同的标准系数	枚(M),具体如下:	
业绩完成情况	净利润、营业收入均达标	净利润、营业收人二者达标其一		净利润、营业收人均未达 标
标准系数 M	100%	50%		0%
生的股份支付费用新	间"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影响。 影标 B 业绩完成情况对应不			内激励计划在当年所产

考核指标 B 示准系数 N 2%~者核当年年末应收账款金额占当年度营业总收入比重≤16% %<者核当年年末应收账款金额占当年度营业总收入比重≤18% 注:上述考核当年年未应收账数余额占当年度营业总收入比重以合并报表数据为准。公司层面可解除限售的标准系数(X)=标准系数(M)。标准系数(N) 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当年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 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加银行间期存款利息回购注销。 (4)于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授予价格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回购压明。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司的考核是通过激励对象所在子公司年度业绩目标的考核结果确定达标情况,子公司层面 /绩完成比例 P 2≥85% 5%>P≥60% 准系数 Y

若子公司层面完成业鍊目标的 85%及以上,则子公司层面可解除限售比例为 100%;若子公司层面完成业绩目标的 60%—85%(含 60%),则子公司层面可解除限售比例为 P85%;若子公司层面业绩完成情况未达到 60%,则子公司层面不可解除限售。如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的,当期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风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回购注销。 (5)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强制财政与核安尔。 激制财象个人层面的统数考核按照公司内部统数考核相关制度实施,依照激励对象个人的绩效 考核结果确定其行权的比例,个人层面标准系数(Z)按下表考核结果确定:

∮核得分 Q 80>Q≥70 >Q≥60 价结果 合格 成准系数 Z

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解除限售额度=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x公司层面标准系数 Xx子公司层面标准系数 Yx个人层面标准系数 Z。 激励对象考核当年不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回购注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

销。
 九、股权激励计划授予权益数量及权益价格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1.股票期权数量的调整方法
 岩在激励对象行权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应对股票期权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 (1) 質年公內等中間以中、例以20以7年21年3,以2年21年3日 **以=00**次(14m) 其中:**Q**0 为调整前的股票期权数量;n 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折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折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Q** 为调整后的股票期权数量。

0=00×P1×(1+n)/(P1+P2×n) 其中:90为调整前的股票期权数量;P1为股权登记日当日收盘价;P2为配股价格;n为配股的比例(即配股的股数与配股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Q为调整后的股票期权数量。

Q=Q0xn 其中,Q0 分调整前的股票期权数量;n 为缩股比例(即 1 股公司股票缩为 n 股股票);Q 为调整后 的股票期权数量。 (4)派息,增发 公司在发生派息,增发新股的情况下,股票期权的数量不做调整。 2.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方法 若在激励对象行权前有派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折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 应对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t中:P0 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n 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的比率;P

(下转 D18 版)